正本

收文 全國聯文第10403 檔號：
保存年限：

# 內政部 函

| 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轉 知 | 中華民國101年9月6日<br>全地公(6)字第1016579號<br>(e：1016253) |
|---|---|

台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29號4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09月04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0103008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，請加強宣導如期依規定申報，請查照並轉行知照。

說明：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制度自8月1日上路以來，經本部統計截止8月31日為止，買賣案件業已申報16,302件，如以買賣登記案件計算，申報率將近6成。另租賃案件已申報1,372件，尚無預售屋案件。其中買賣案件須於辦竣所有權移轉登記30日內、租賃案件須於簽訂租賃契約書後30日內、預售屋案件須於委託代銷契約屆滿或終止30日內，向主管機關申報登錄成交案件實際資訊。請貴府及 貴公會全國聯合會加強宣導，提醒業者及民眾申報期限及相關規定，以免逾期並落實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之目的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市政府、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[台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29號4樓]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[10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10號2樓-1]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[104台北市復興北路178號10樓之4]

副本：本部地政司【不動產交易科、資訊作業科、地價科】

部長 李鴻源

| 總幹事 | 理事長 |
|---|---|
| 公布最新消息 9/12 | |



101.9.12 彰收文第 189 號